

豁免遵守申報、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

迦騰提供財務資助

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一日，Top Promise (租戶) 與註冊業主 AP Success Limited (「業主」) 的代理恒隆地產代理有限公司(「恒隆」) 訂立租約(「租約」)，自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五日起為期兩年。租約所涉香港物業每月租金及管理費分別為122,472.0港元及15,454.8港元。本公司現使用香港物業作為香港辦公室。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一日，恒隆(業主的代理)、Top Promise、迦騰與本公司訂立擔保及彌償保證(「擔保」)，迦騰與本公司為Top Promise根據租約妥善及時履行及遵從所有實際或或有責任、承諾、條款及條件無條件作出不可撤回擔保。

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.01及14A.11條，本公司創辦人、主席、控權股東兼非執行董事索郎多吉先生是本公司關連人士，且持有迦騰超過30%權益，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.11條，迦騰視為索郎多吉先生的聯繫人兼本公司關連人士。迦騰的其他資料載於本售股章程「控權、主要及售股股東」一節。

迦騰根據擔保提供的擔保所涉及每月租金及管理費上限為每月137,926.8港元。董事認為，迦騰提供予本公司的財務資助基於一般商業條款，而本公司並無亦不會為有關財務資助以本公司資產作抵押。

過往數字及建議年度上限

截至二零零六年、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，迦騰向 Top Promise 提供的財務資助總額分別為零、零及零。

根據擔保，董事預計截至二零零九年、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連續三年度迦騰向 Top Promise 提供的財務資助總額分別不超過965,487.6港元(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而言)、1,655,121.6港元及275,853.6港元。

並無就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申請豁免

董事(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)認為，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為符合上市規則第14A.33及14A.65(4)條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、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，因此並無徵求聯交所豁免此項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。

董事確認

董事(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)確認，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在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，且由於有關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條款，故對本公司公平合理，亦符合股東及本公司整體利益。

持續關連交易

董事(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)認為，該等建議年度上限公平合理，且符合股東及本公司整體利益。

聯席保薦人確認

聯席保薦人認為，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在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，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及本公司整體利益，而該等建議年度上限亦公平合理。